

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

2022-2023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2023 年山东省公共企事业单位第三方评估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做好迎接信息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的通知（鲁教厅办函〔2023〕19 号）》相关文件要求，学校严格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认真编制了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 2022-2023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22-2023 学年，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山东省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优化工作机制，丰富信息公开方式，强化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切实保障了广大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为推动依法治校，提升学校治理水平，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促进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制度机制建设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由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党政办公室实施，校内各部门（单位）分工协作，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检查、师生员工共同参与，全面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学校在原有工作机制的基础上，持续开展信息公开实施情况专项调研，修订完善了《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信息公开制度机制更加健全、趋于成熟。

（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清单工作要求

学校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要求，按照《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等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公开内容与范围、方式与程序等，提高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同时学校建设并持续优化完善信息公开网站栏目；整理信息公开内容，并有针对性的进行补充和细化，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网站内容。

（三）积极探索信息公开新渠道新特色

学校持续依托各类载体，逐步扩展信息公开渠道，着力保质保量地公开各类信息。不断拓展信息发布渠道，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优化和改进服务，大力推进以学校门户网站、官方抖音号、微信公众号为主的信息发布平台建设，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效率和质量；充分利用学校广播、校宣传栏和电子显示屏等及时公开学校工作的各类信息。二是不断拓展信息沟通渠道。设立院长信箱并由专人负责，及时处理并回应

师生员工诉求，畅通学校与学生之间的交流渠道；实施“校长接待日”制度，为学校师生员工参与学校改革发展提供渠道保障。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本学年度，学校整合校园网站、校报、微信、微博、抖音、电视台等校园媒体，全力搭建矩阵化媒体平台。学院网站共审核发布新闻及通知公告 960 余条；官方微信平台发布推送 282 篇，总浏览量 324573；官方微博发布推文 1635 条，日浏览量 13000 人次，总浏览量达 3900000 人次；出版《海院报》8 期；抖音号发布视频 87 条，浏览量 429.76 万，点赞量 43260，粉丝 17279 人。

主动对接各类媒体平台，持续做好对外宣传。60 多条作品在山东教育新闻视频号、山东教育电视台、莱阳市电视台、山东教育发布、大小新闻等媒体平台上发布。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校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机构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工作报告、工作计划、年度信息公开报告等办学基本情况。

2. 招生考试信息。包括招生章程、录取查询、往年招录、咨询申诉等公开信息事项。主动公开普通文理、专升本本科等所有招生类型的简章，明确清晰地向社会公开分批次、分

科类招生计划等内容；主动公开各省市统招本科录取情况；主动公开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主动公开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最大程度服务和解答考生的招考疑问。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包括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情况，各类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

4. 人事师资信息。包括专任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干部任免、人员招聘情况，专业技术职务等级评定情况，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制度，教职工培训情况，争议解决办法等。

5. 教学质量信息。包括各类全日制在校生数量，专业设置情况，课程建设情况，教材建设情况，教研项目、成果的申报与评选，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等。

6. 学生管理信息。包括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籍管理办法，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办法等。

7. 应急管理信息。包括安全工作责任分工、各类突发事件工作方案、风险防控应急预案等。本学年，学校未发生重

大事件。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校未收到明确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也没有出现应公开不予公开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较好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提供各种学校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深刻认识到信息公开工作对于促进依法治校、规范办学行为的重要意义。本学年，学校稳步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如工作机制不断完善，重点领域公开内容不断深化，平台建设和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但尚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目前的信息公开情况还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的获取需求；部分部门在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程序等方面有待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和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

基于以上存在的问题，学校将从以下几方面积极改进：

1. 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公开过程，深化公开的系统性、有效性，做到信息实时发布、及时更新，以公开促进管理、服务水平的提升。

2. 持续强化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加强学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开展实务培训，重点增加对党政机关和二级单位全体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和学习，全面增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和责任感。

3. 持续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依托学校搭建的信息公开网站，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丰富信息公开的载体形式，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4. 持续加强信息公开监督。充分发挥纪委监察室、工会和师生员工的作用，定期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检查，适时通报检查情况，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